臺中市政府公務電話紀錄表(範例)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收文文號 |  |
| 協調事項 | □請款核銷案□申請案件 |
| 發(受)話人通話內容 | □1.通知 年 月 日以前補正，逾期未補正將退回資料。需補正資料如下勾選： □核章不全 □收據、發票內容有誤 □未附講師學經歷 □未附所得扣繳資料 □補助者存摺影本有誤 □支出憑證細項有誤  □ 其他 □2.其他  |
| 發話單位發話職稱發話人員 |  |
| 受話單位受話職稱受話人員 |  |
| 通話時間 |  年 月 日 時 分 |
| 備註 |  |

 註：本紀錄表正本請與相關公文書併同歸檔。

 承辦人員：

 主管人員：